

贵州省兴义市人民法院 关于邀请社会中介机构以竞争方式 选任破产管理人的公告

(2025)黔 2301 破申 17 号

债权人黔西南州嘉远农贸有限公司、贵州虹能电力工业清洗有限公司向本院申请债务人贵州兴电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指定管理人的规定》《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破产管理人管理制度》的规定，本院决定采用竞争方式指定破产管理人，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企业基本情况

贵州兴电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是 2016 年 1 月 4 日经黔西南州兴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成立的企业法人，注册资本 6000 万元，住所地在兴义市清水河工业园区内，股东为贵州兴义电力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51%，贵州省濮鑫源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22%，黔西南州腾翼新型节能保温墙材有限公司持股 18%，兴义市兴筑建材有限公司持股 9%，法定代表人方新化，任公司董事长。主要经营范围为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包含但不限于电厂固体废弃物、建筑垃圾、煤矸石综合利用）、新型建材研发、生产、检测、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根据贵州兴电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提供的审计情况，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其资产总额223403979.46元，负债总额333747173.91元，为一类破产案件。经本院关联案件查询，贵州兴电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在本院涉诉涉执案件共计202件。

二、申报条件

1. 申报机构为编入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2023年破产管理人名册且位于本院辖区的一级破产管理人；

2. 申报机构不得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十四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指定管理人的规定》第九条、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规定的不得或不宜担任管理人的情形；

3. 社会中介机构担任管理人尚未审结破产案件存量到三件的（无产可破案件除外），不得参与竞选。

三、申报方式

（一）申报机构应于2025年5月19日17时前（工作时间段）向本院提交书面的申报书（一式八份）及对应的证件、凭证等资料。申报书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 申报机构的基本情况，包括成立时间、规模等信息；

2. 拟委派参与本案破产事务的团队负责人及成员名单（含姓名、学历、工作经历、从事破产案件工作经验等）；

3. 拟定的破产工作方案，包括工作计划、工作思路（应当载明完成每项工作的时间节点以及未按时间节点完成工作任务所应承担的责任或补救措施）、组织架构、职责分工、工作流程、建设性建议和意见等；

4. 目前被指定担任管理人案件的工作进展以及接受委托后完成各节点工作所花费的时间；

5. 管理人报酬方案；

6. 参与竞争的优势。

(二) 申报机构除提交申报书以外，还应提交下列材料：

1. 对申报书及印证材料真实性负责承诺书；

2. 勤勉尽责、忠实执行职务承诺书；

3. 组建管理人常驻工作组成员承诺书。

(三) 其他要求

1. 参与竞争的中介机构可以自行申报，也可以根据专业特长，按照自愿协商、优势互补、权责一致的原则，与编入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3 年破产管理人名册的其他中介机构（不得低于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3 年破产管理人名册的二级管理人）组成联合管理人的方式参与竞争。采取一级管理人于本院辖区内的其他中介机构联合申报的，一级管理人不得将履行的职责全部或部分转给其他联合管理人行使。

2.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十八条规定的情形外，管理人不得将应当履行的职责全部或者部分转给其他社会中介机构或者个人。

3. 人民法院确定管理人报酬方案后，可以根据破产案件和管理人履行职责的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四、评审方式

经审查，符合申报条件的中介机构不少于三家的，本院依法组成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由评审委员会结合案件的特点，综

合考量社会中介机构的执业业绩、能力、专业水准、机构规模、办理企业破产案件的经营、初步报价、管理工作方案、工作饱和度、接受指定案件工作完成情况等因素，采用书面审查，询问等方式审查申报人具体情况，并按照确定的时间听取申报人介绍，按评分标准，对申报人当场打分，从报名参与竞争的社会中介机构择优指定管理人，同时确定一名备选社会中介机构，作为需要更换管理人时的接替人选。

符合申报条件的中介机构不足三家的，本院结合随机方式，在申报机构中通过抽签方式确定管理人和备选管理人。

五、联系方式

贵州省兴义市人民法院联系人：王明快

联系电话：0859-3661078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二日

附件：

- 1、竞争方式选任管理人评分细则
- 2、竞争方式选任管理人基础分自评表